

# 广东省非学科类校外培训常用信息

广东省建立了校外培训政策专栏，包括培训材料、资金监管、证照办理等信息均在官网发布。路径：广东省教育厅官网-专题专栏-校外培训（学习类APP），或者“扫一扫”下面二维码获取：

**“扫一扫”获取广东省校外培训政策专栏**



**全省所有非学科类校外培训从业人员（含准备创业和已经营业的举办者、从业人员）请注意以下事项，逐字逐句认真阅读下列文稿（含二维码里面的内容）：**

## **（一）做好创业评估**

校外培训有门槛、许可办证有要求，广大创业者在投入资金租赁场地之前，务必做好校外培训创业评估；已经创业、经营的务必做好经营评估。

**“扫一扫”获取广东省校外培训创业和经营评估诊断书**



## (二) 规范财务管理

校外培训预收培训费用属于负债，须主要用于办学，严禁挪用。

“扫一扫”获取广东省校外培训财务案例解析



## (三) 确保持证办学

校外培训机构必须持有办学许可证才能开展培训。仅有营业执照、未取得办学许可证的机构不具备合法资质，不是正规培训机构。

**正规机构（证照齐全）：同时具备“办学许可证”（式样如下）、“营业执照”，合法资质；**



**无证机构：只有“营业执照”，未取得“办学许可证”，不具备资质**

“扫一扫”获取广东省艺术、科技、体育类校外培训设置标准、审批指引



艺术类培训设置标准



科技类培训设置标准



体育类培训设置标准



非学科类设立审批流程指引

#### **(四) 加强政策学习**

广东省教育厅制定了非学科类校外培训机构常见问题解答，详见下文

“扫一扫”获取非学科类常见问题解答



#### **(五) 及时请示报告**

**请从本文开始再认真阅读一遍各项文档。如仍然还有问题（包括经营困难等）请及时向属地监管部门反映。**

“扫一扫”获取各地监管部门咨询联系方式（电话、邮箱）



#### **广东校外培训咨询（投诉）**

如有校外培训机构爆雷倒闭等紧急情况请积极开展自救，确不能解决的请务必及时向属地监管部门反映。如仍不能解决，紧急情况下可联系广东省教育厅寻求帮助，邮箱：[gdxwpx@gdedu.gov.cn](mailto:gdxwpx@gdedu.gov.cn)。（上文“扫一扫”可获取全省咨询电话、邮箱）